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51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7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9月12日以现在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潘爱华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下属公司受让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在建工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合肥北大未名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拟替换作为新发包人受让及承接安徽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在建工程项目,此项交易是公司为加快医药CMO及相关业务生产经营的进程,而进行的交易。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会产生积极影响。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潘爱华、杨晓敏、罗德顺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关于受让及承接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在建项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2018年9月28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独立董事关于关于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52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下属公司受让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在建工程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合肥北大未名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受让及承接安徽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在建工程项目,总价为人民币202,069,889.85元。

● 本次受让及承接医药CMO生产基地构成关联交易,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过的交易已经进行了披露。

一、关联交易概述

1.合肥北大未名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合肥北大未名")是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全资拥有的下属公司,是本公司在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投资建厂从事医药CMO及相关业务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项目公司。为加快医药CMO筹建进程及开展生产经营的准备工作,合肥北大未名拟向陕西中电精泰电子工程有限公司(简称"中电精泰")、安徽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简称"安徽未名")收购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工程设施设备安装的在建工程项目,交易总价格为工程招标之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202,069,889.85元。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安徽未名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股的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公司。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需要按照关联交易的程序表决,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3.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与同一关联人安徽未名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总为人民币338,950,019.74元,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本次关联交易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安徽未名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092879111 2

企业机构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4-03-10

法定代表人:潘爱华

注册资本(万元):138891.00

注册地址:合肥巢湖经济开发区龙泉路8号未名医药产业园一期北区4号厂房

经营业务范围:生物技术研究、生物产品及相关的高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生物工程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或资质的凭许可证和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安徽未名总资产为人民币1,846,353,117.40元,净资产为人民币854,015,091.11元,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2,772,307.84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5,988,157.00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安徽未名作为原发包人、中电精泰作为承包人正在施工建设中的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工程设施设备安装的在建工程项目,截至目前该在建工程主要项目(空调系统、公用工程系统、工艺管道系统、维护结构)已经完成,预计承包人中电精泰在合肥北大未名承接本在建工程项目3个月内完工至所有系统调试验收合格并满足试生产条件。合肥北大未名拟作为新发包人承接该项目,由中电精泰继续按照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履行承包义务直至完工。本次交易总价等同于本工程项目招标之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202,069,889.85元,其中需要按照工程进度分期向中电精泰支付的款项为人民币100,329,932.16元。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总价与本次工程招标之签约合同价一致,交易总价为人民币202,069,889.85元。交易价款按照工程进度支付,本次交易定价遵循并符合市场化原则以及公允性原则。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及价格:本次关联交易标的为安徽未名作为原发包人、中电精泰作为承包人正在施工建设中的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工程设施设备安装的在建工程项目,交易总价等同于本工程项目招标之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202,069,889.85元。

2.、价款支付方式:合肥北大未名通过替换安徽未名作为新发包人并承接正在施工建设中的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工程设施设备安装的在建工程项目,交易总价等同于本工程项目招标之签约合同总价人民币202,069,889.85元,其中需要按照工程进度分期向中电精泰支付的款项为人民币100,329,932.16元,剩余部分款项由合肥北大未名分期支付给安徽未名(该部分款项数额与安徽未名已经按照工程进度向中电精泰累计支付的款项数额相同)。

六、交易目的和影响

本次公司全资下属公司合肥北大未名拟向中电精泰和安徽未名受让正在施工建设中的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工程设施设备安装的在建工程项目,有利于尽快推进本公司在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投资建设的医药CMO项目,有利于公司实现祈展主营业务,提升盈利能力,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会产生积极影响。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安徽未名已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除本次审议的关联交易数额)总额为人民币136,880,129.89元。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53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三)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28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2018年9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8年9月27日15:00至2018年3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9月21日(星期五)下午3: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2.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六)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西路39号北大生物城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全资下属公司受让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在建工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8年9月1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2.《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18年8月22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全资下属公司受让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在建工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2人
2.01	《选举徐若然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选举张一诺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特别提示: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 0 票),也可以平均分配给每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四、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9月27日上午8:30-11:30,下午 1:00-4: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北京市上地西路39号北大生物城未名医药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及要求详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姚兵:13439051930、010-82895830-212

电子邮箱:2415024623@qq.com

传真:010-82899887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下格式自制均有效。

七、备查文件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2日

附件1: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8年9月28日召开的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公司/本人,其后果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全资下属公司受让医药CMO生产基地之在建工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2.00	《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2人			
2.01	《选举徐若然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股
2.02	《选举张一诺女士为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股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姓名(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本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1、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议案,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 0 票),也可以平均 分配给每位候选人,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2:

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1、投票简称:"未名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 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也可以平均分配给每位候选人,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 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 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8年9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 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 2018年9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581　证券简称:未名医药　公告编号:2018-054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被强制平仓的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18年9月12日,公司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得知: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未名集团")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强制平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股东被强制平仓情况

股东名称	平仓前		平仓		平仓后	
	持股	比例	股数	比例	持股	比例
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77,716,552	26.94%	481,428	0.08%	177,235,124	26.86%

2、股东被强制平仓前后持股情况

2015年8月4日,上市公司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853号《关于核准淄博万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北大未名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核准上市公司向未名集团等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事宜,新增股份上市日为2015年9月24日。

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名称变更为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未名集团持有上市公司174,016,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38%,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18年2月5日至2月9日,未名集团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本次未名集团共增持3,7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6%;增持计划完成后,未名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77,716,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94%。

2018年9月7日至11日,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未名集团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进行了平仓操作,截止公告日,共平仓481,4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8%,平仓前未名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77,716,55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94%,平仓后未名集团持有公司股份177,235,1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86%。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因公司股价持续下跌,未名集团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被强制平仓。因此,上述权益变动非股东主观意愿的减持行为。

2、未名集团持有本公司限售股股份尚未解除限售,本次未名集团被平仓的股份均为前期在二级市场增持的流通股。

3、本次权益变动后,未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4、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5、公司将继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大股东股份变动名细;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大股东股份变动名单。

特此公告。

山东未名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2日

证券代码:002094证券简称:青岛金王公告编号:2018-078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发布了《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定于2018年9月14日(星期五)下午2:00在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会议室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8年8月2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4日(星期五)下午2:00,现场会议结束时间不早于网络投票结束时间。

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18年9月13日至2018年9月14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3日下午15:00至2018年9月14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11日。

7. 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楼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的要求,议案1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法人股东登记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人股东法人代表签字或法人股东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

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股东本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登记时间:

2018年9月12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6: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3楼16

联系人:杜心强、齐书彬

电话:0532-85779728

传真:0532-85718686

与会股东食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说明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可将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作为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披露。(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94",投票简称为"金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1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3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14日下午3:00。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青岛金王应用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姓名: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证券账号:持股数量: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如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出明确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2018-71号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18年9月19日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于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确保公司股东充分了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信息,现再次将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8年9月19日10点00分

召开地点: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三层大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科资源大厦北楼301)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8年9月19日至2018年9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审议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9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35	国机汽车	2018/9/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国有股及法人股东,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参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时间:2018年9月14日、9月17日至1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30;

(四)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科资源大厦北楼,董事会办公室。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注明联系方式。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自理;

(二)联系电话:010-88825988　传真:010-88825988。

联系人:蒋舒　王明辉

邮政编码:100190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8年9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798　股票简称:宁波海运　编号:临2018-055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1246号)。

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反馈意见通知书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材料,在规定期限内及时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上报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及反垄断主管部门经营者集中审查通过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上述审核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13日

证券代码:600784　证券简称:鲁银投资　编号:临2018-066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9月11日,公司监事会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石本军先生、监事刘长菊女士递交的辞职函。石本军先生因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刘长菊女士因工作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石本军先生、刘长菊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石本军先生、刘长菊女士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的监事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石本军先生、刘长菊女士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在此期间,石本军先生、刘长菊女士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尽快完成监事补选工作。

监事会对石本军先生、刘长菊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对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9月12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18-056
债券简称:16华泰C2　债券代码:14503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行使"16华泰C2"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2016年次级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有关"16华泰C2"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条款相关约定,发行人有权于本期次级债券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行使赎回选择权。发行人将于本期次级债券的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30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场所发布关于是否行使赎回选择权的公告。若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利,本期次级债券将被视为第2年全部到期,发行人将以票面面值加最后一期利息向投资者赎回全部本期次级债券。赎回的支付方式与本期次级债券到期本息支付方式相同,将按照本期次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若发行人未行使赎回权利,则本期次级债券将继续在第3年存续,且第3年的票面利率在初始发行利率的基础上提高300个基点。

公司于2016年10月21日发行"16华泰C2"次级债券,2018年10月22日(因2018年10月21日为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为本期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根据约定,公司可于本期债券第2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30个交易日,决定是否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公司决定行使"16华泰C2"次级债券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6华泰C2"次级债券全部赎回。

公司将根据相关业务规则,做好"16华泰C2"次级债券赎回事宜的后续信息披露及本息兑付工作。

特此公告。